

附錄 III-K**荃灣區
書面申述摘要**

| 項目編號 | 區議會選區 | 接獲的申述數目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1 | 所有區議會選區 | 1 | <p>此項申述：</p> <p>(a) 支持 K01、K02、K03、K04、K05、K06、K08、K09、K10、K11、K12、K13、K14、K15、K16 及 K17 的劃界建議，因為選管會已顧及各選區社區完整性，而各選區人口也沒有超出法例許可的幅度；以及</p> <p>(b) 反對把荃德花園納入 K07 內，因為此舉有損社區完整性。</p> | <p>項目(a) 支持的意見備悉。</p> <p>項目(b) 不接納此項申述，因為：</p> <p>(i) 需要把荃德花園由 K08 轉編入 K07，以紓緩 K07 的人口不足(11,352 人，-34.31%)；以及</p> <p>(ii) 有意見支持把荃德花園轉編入 K07(請參閱項目 7 及 8(a))。</p> |
| 2 | K01 – 德華 K02 – 楊屋道 | 1 | 此項申述建議把楊屋道以南的地區(主要包括如心廣場、御凱和荃灣公園)由 K01 轉編入 K02。 | 不接納 此項申述，因為 K01和 K02 的人口均在法例許可的幅度之內，沒有需要修改其現有的分界。 |
| 3 | K03 – 海濱 | 1 | 此項申述建議把 K03 的分界回復到 1994 年至 2004 年期間所採用的分界，因為當新發展完成後，K03 的人口預計將增至約 40,000 人，當選的區議員難為這麼龐大的人口提供服務。上述發展預計將於 2012 年或之前為 K03 帶來約 8,000 至 12,000 人口。 | 不接納 此項申述，因為： <p>(a) K03 的人口在法例許可的幅度之內，沒有需要修改其現有的分界；以及</p> <p>(b) 在進行劃界工作時，選管會須依從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人口預測數字，在此日期後的發展，不在考慮之列。</p> |

| 項目編號 | 區議會選區 | 接獲的申述數目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4 | K04 – 祈德尊 K05 – 福來 | 1 | 此項申述建議應只把曹公坊以北的樓宇轉編入 K05，而曹公坊以南的樓宇則保留在 K04，因為後者與 K04 的關係密切。 | 接納 此項申述，因為申述的理據充分，而 K04 和 K05 的人口仍沒有超逾法例許可的幅度： K04: 14,217 人, -17.74% K05: 13,461 人, -22.11%。 |
| 5 | K04 – 祈德尊 K05 – 福來 K07 – 荃灣中心 K09 – 麗濤 K10 – 麗興 K11 – 荃灣郊區西 K12 – 荃灣郊區東 | 1 | 此項申述建議： (a)(i) 把海盛路以北的地區(即滿樂大廈、荃灣廣場、享和街及大壩街)由 K04 轉編入 K05； (ii) 把 K04 餘下的部分(即海盛路以南地區)編入現時的 K10，與該選區的灣景花園、麗城花園第三期和韻濤居等組成一個新的選區；以及 (iii)倘落實上述(a)(i)或(a)(ii)的建議會導致有關選區的人口超逾法定限制，則把“荃錦花園”轉編入 K07，或把位於 K10 的灣景花園轉編入 K09； (b)容許馬灣自成一 | 不接納 此項申述，因為： <u>項目(a)</u> (i) 建議的 K05 人口將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22,831 人, +32.11%)；以及 (ii) 有意見支持 K07 的劃界建議(請參閱項目 7 及 8(a))。 須注意的是，未能確定申述所提“荃錦花園”的所在位置。 <u>項目(b)及(c)</u> 請參閱項目 12。 <u>項目(d)</u> 建議中“荃灣郊區東”的人口將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23,582 人, +36.45%)。 |

| 項目 編號 | 區議會 選區 | 接獲的 申述數目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 <p>個選區，選區名稱爲“馬灣”；</p> <p>(c) 設立一個全新的“荃灣郊區西”選區，範圍包括青龍頭沿線住宅樓宇，即由豪景花園至浪翠園第一期；以及</p> <p>(d) 另設一個全新的“荃灣郊區東”選區，覆蓋麗都花園至恆麗園一帶。</p> <p>理據如下：</p> <p>(i) 令荃灣區內各選區的人口分布更平均；</p> <p>(ii) 維持每個選區的社區完整性；以及</p> <p>(iii) 建議的安排符合馬灣和青山公路沿線住宅樓宇居民的最佳利益。</p> | |

| 項目編號 | 區議會選區 | 接獲的申述數目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6 | K04 – 祈德尊 K05 – 福來 K10 – 麗興 K11 – 荃灣郊區西 K12 – 荃灣郊區東 | 1 | <p>此項申述建議：</p> <p>(a) 把海盛路以北的樓宇由 K04 轉編入 K05(即與項目 5(a)(i)相同)；</p> <p>(b) 設立一個全新的選區，並把麗城花園第三期、灣景花園、位於 K10 的毗鄰工業區連同 K04 餘下部分(即海盛路以南地區)一併編入該選區；</p> <p>(c) 把碧堤半島由 K12 轉編入 K10；</p> <p>(d) 把馬灣和北大嶼山劃為一個獨立的選區，即新的 K11 選區；以及</p> <p>(e) 把 K11 內青龍頭的餘下地區轉編入 K12。</p> <p>原因如下：</p> <p>(i) 令 K04、K05、K10、K11 及 K12 的人口分布更平均；</p> <p>(ii) 建議有助當選的區議員為區內居民提供服務；以及</p> <p>(iii) 保持各選區社區完整性。</p> | 請參閱項目 5(a)及 12。 |
| 7 | K07 – 荃灣中心 | 1 | <p>此項申述支持有關把荃德花園由 K08 轉編入 K07 的劃界建議，以紓緩 K07 的人口不足。</p> | 支持的意見備悉。 |

| 項目編號 | 區議會選區 | 接獲的申述數目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8 | K07 – 荃灣中心 K08 – 荃威 | 1 | (a) 此項申述支持把荃德花園由 K08 轉編入 K07 的劃界建議；以及 (b) 建議把翠豐臺由 K08 轉編入 K07，原因是 K08 覆蓋範圍廣闊、人口眾多，令當選的區議員難以為區內居民提供服務。 | 項目(a) 支持的意見備悉。 項目(b) 不接納此項申述，因為： (i) K08 經調整後的人口 (15,448 人, -10.61%) 與選管會劃界建議的相比 (18,273 人, +5.73%)，偏離標準人口基數較遠；以及 (ii) 有意見支持 K07 的劃界建議(請參閱項目 7)。 |
| 9 | K10 – 麗興 K12 – 荃灣郊區東 | 1 | 為加強 K12 的鄉郊特色與及更有效管理該選區，此項申述提出下列意見： (a) 把海韻臺、海韻花園、深井村、深井舊村、深井新村、深井商業新村、舒安臺、清快塘新村、深井東村、清快塘(舊村)和上塘編入 K12；以及 (b) 把碧堤半島由 K12 轉編入 K10。 | 不接納此項申述，因為 K10 經調整後的人口將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 (23,762 人, +37.50%)。 |
| 10 | K10 – 麗興 K12 – 荃灣郊區東 | 1 | 此項申述反對把海韻臺歸入 K10，並建議把海韻臺保留在 K12 內，以維持該處與深井社區的地方聯繫。 | 不接納此項申述，因為海韻臺並非位於 K10 的邊緣位置，須與相鄰的海韻花園一併轉編才可納入 K12。如是者，K12 經調整後的人口將大大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 (24,515 人, +41.85%)。 |
| 11 | K11 – 荃灣郊區西 | 1 | 此項申述支持把馬灣保留在 K11。 | 支持的意見備悉。 |

| 項目編號 | 區議會選區 | 接獲的申述數目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12 | K11 – 荃灣郊區西 | 16 | <p>此等申述建議馬灣應自成一個選區，並認為不應把馬灣和青龍頭一併歸入同一個選區，原因如下：</p> <p>(a) 其中一份申述指出馬灣及屬 K11 選區的部分青龍頭地區各有不同的交通問題；</p> <p>(b) 其中兩份申述認為，馬灣需要一名了解馬灣生活方式及屬當地居民的民選區議員去代表馬灣居民；</p> <p>(c) 其中十二份申述表示，馬灣人口已逾 10,000 人，足以成爲一個選區；</p> <p>(d) 其中一份申述指出：</p> <p>(i) 馬灣的人口與 K06 相近，也比荃灣區內另外七個選區多；以及</p> <p>(ii) 馬灣的人口遠比某些已自成一個選區的離島的人口多；以及</p> <p>(e) 其中十三份申述指目前已沒有交</p> | <p>不接納此等申述，因爲這牽涉在荃灣區議會增設一個民選議席，但這既不屬選管會的管轄範圍，此外，也沒有可行的解決方案。</p> <p>選管會已考慮以下方案，研究能否將馬灣及北大嶼山自成一個選區。</p> <p>(i) 方案之一是解散 K06 選區，方法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把荃景花園轉編入現時的 K07 選區，以及把愉景新城、麗城花園第三期、韻濤居和位於現時的 K10 的毗鄰工業區編在一起；或 ● 把愉景新城轉編入以福來邨爲主的現時的 K05 選區。 <p>此舉可在調整 K11 和 K12 分界後，騰出一個選區予馬灣及北大嶼山。再者，此舉可把受影響的選區數目減至最少，並把各選區的人口維持在法例許可的幅度內。然而，K06 的人口 (16,644 人, -3.69%) 沒有超逾法例許可的幅度，並接近標準人口基數。除非有非常充分的理據，否則選管會不建議解散 K06 選區。此外，也有意見支持 K07 的劃界 (請參閱項目 7 及 8(a))。</p> |

| 項目編號 | 區議會選區 | 接獲的申述數目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 <p>通工具直接行走馬灣與青龍頭之間。</p> | <p>(ii) 有申述建議解散 K04 選區，把 K04 部分地區轉編入 K05，並把 K04 餘下的地區與 K10 部分地區合併(一如項目 5(a)、6(a)及 6(b)所述)，以騰出一個選區。然而，這會令 K05 的人口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22,831 人，+32.11%)。</p> <p>(iii) 有申述建議把 K11 及 K12 內的青龍頭地區合併，並容許 K12 經修訂後的人口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請參閱項目 13 及 17)。這建議會令 K12 的人口大大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25,939 人，+50.09%)，而且選管會沒有充分的理據建議讓 K12 經修訂後的人口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把 K12 經修訂後的超額人口(約 4,300 人)轉編入鄰近選區(即 K10)也非實際可行，因為後者的人口已非常接近法例許可的上限(20,550 人，+18.91%)，而有關轉編將導致 K10 的人口(約 24,800 人，+43.50%)大幅度地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p> |
| 13 | K11 – 荃灣郊區西 K12 – | 3 | <p>該等申述：</p> <p>(a) 建議馬灣應自成一個選區，因為該處的人口已超逾 16,000 人；</p> | 請參閱項目 12。 |

| 項目編號 | 區議會選區 | 接獲的申述數目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荃灣郊區東 | | <p>(b)考慮把屬 K11 的部分青龍頭地區轉編入 K12；以及</p> <p>(c)建議在納入部分青龍頭地區後，容許 K12 的人口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p> <p>原因如下：</p> <p>(i) 劃界建議把豪景花園分拆歸入兩個選區(即 K11 及 K12)，這會影響豪景花園社區完整性；</p> <p>(ii) 馬灣和青龍頭分屬兩個不同的社區，兩地的居民組織並無任何聯繫。再者，也沒有交通工具直接行走兩地；以及</p> <p>(iii)一份申述補充，認為應把整個住宅發展項目完整地納入同一選區內。把一個住宅發展項目分拆入兩個選區會令居民感到混淆。</p> | |
| 14 | K11 – 荃灣郊區西 K12 – 荃灣郊區東 | 1 | 此項申述反對 K11 和 K12 的劃界建議。它認為把豪景花園第 1 至 6 座轉編入 K12 的建議欠妥，因為這會導致同一個物業分別由兩個不同的民選區議員提供服務。 | 不接納 此項申述，因為把豪景花園第 1 至 6 座保留在 K11 內會導致 K11 的人口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 (23,097 人, +33.65%)。 |

| 項目 編號 | 區議會 選區 | 接獲的 申述數目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15 | K14 – 梨木樹東 K16 – 石圍角 | 2 | <p>此等申述反對把和宜合里由 K14 轉編入 K16，原因如下：</p> <p>(a)在地理上，和宜合里較石圍角更靠近梨木樹邨；以及</p> <p>(b)居民的投票意欲會受影響，因為他們已習慣在梨木樹邨的投票站投票。如要他們改往石圍角投票，會令他們感到不便。</p> | <p>(a) 不接納此項申述，因為有需要重劃 K14和 K16 的分界，以使這兩個選區的人口在法例許可的幅度之內。若維持 K14 和 K16的分界不變，兩者的人口將分別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及下限，現列如下：</p> <p>K14：22,174 人, +28.31%</p> <p>K16：12,957 人, -25.03%</p> <p>(b)有關為和宜合里居民設立投票站的意見，已轉交選舉事務處參考。</p> |

荃灣區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公眾諮詢大會上接獲的口頭申述

| 項目編號 | 區議會選區 | 接獲的申述數目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16 | K04 – 祈德尊 K05 – 福來 | 2 | 此等申述建議把曹公坊以北的樓宇轉編入 K05，因為： (a) 這樣劃界足以解決 K05 的人口不足；以及 (b) 曹公坊以南的樓宇與 K04 內的滿樂大廈有密切的聯繫。 | 請參閱項目 4。 |
| 17 | K11 – 荃灣郊區西 K12 – 荃灣郊區東 | 1 | 此項申述： (a) 建議把豪景花園餘下部分由 K11 轉編入 K12；以及讓 K12 的人口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以保持該區社區完整性；以及 (b) 考慮讓馬灣和北大嶼山自成一個選區。 | 請參閱項目 12。 |
| 18 | K11 – 荃灣郊區西 K12 – 荃灣郊區東 | 3 | 此等申述建議馬灣應自成一個選區，原因如下： (a) 其中一份申述認為馬灣的人口已比荃灣區內其他七個選區多； (b) 其中一份申述指出馬灣在地理上與其他地區並不相連； (c) 其中一份申述聲稱馬灣與青龍頭 | 請參閱項目 12。 |

| 項目編號 | 區議會選區 | 接獲的申述數目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 <p>兩個社區各有特色，居民的需求也各有不同；</p> <p>(d) 其中一份申述認為，如當選的民選區議員未能照顧馬灣居民的需求，這對他們不公平；以及</p> <p>(e) 其中一份申述認為此種劃界方式有助解決馬灣地區行政管理的問題。</p> | |
| 19 | K11 – 荃灣郊區西 | 1 | 此項申述建議把馬灣轉編入葵青區，因為馬灣居民須依靠連接兩地的交通網絡進出馬灣。 | 此項建議涉及更改地方行政區的分界，不屬選管會的管轄範圍。 |
| 20 | K14 – 梨木樹東 K15 – 梨木樹西 | 1 | <p>此項申述建議：</p> <p>(a) 把梨木樹邨葵樹樓、松樹樓和竹樹樓由 K14 轉編入 K15；以及</p> <p>(b) 把梨木樹邨楊樹樓和桃樹樓由 K15 轉編入 K14，</p> <p>令梨木樹上邨和下邨的分界更清晰，以免當地居民混淆。</p> | 不接納 此項建議，因為 K15 的人口沒有超逾法例許可的幅度，沒有需要修改其現有的分界。 |